

证券代码：832278

证券简称：鹿得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2-061

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收到单独持有 22.23%股份的股东项友亮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，提交审议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，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详细了解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关于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作出的谨慎决定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陈岗、王继光

2022 年 5 月 6 日